

桃園市立平鎮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32443桃園市平鎮區振興路2號
承辦人：朱灝蓉
電話：034572150#221
電子信箱：PJMT@pj.jh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龜山區新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月2日
發文字號：鎮國教字第108001038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校(平鎮國中)辦理桃園市平鎮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
一月份教師增能研習，補充事項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文依據108年12月30日鎮國教字第1080010310號函。
- 二、補充事項：經錄取之教師，請各校本權責在課務自理下核
予公(差)假登記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〈不含秀才分校〉

副本：

